



中译经典文库 · 西方文化精粹【英汉对照】

Shakespeare's Sonnets



莎士比亚

十四行诗

辜正坤 译



中国出版集团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英汉对照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

SHAKESPEARE'S SONNETS

辜正坤译

中国出版集团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英汉对照 / (英) 莎士比亚 (Shakespeare, W.) 著；
辜正坤译. —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2007.12

(中译经典文库·西方文化精粹)

ISBN 978-7-5001-1854-1

I . 莎 … II . ①莎 … ②辜 … III . ①英语—汉语—对照读物 ②作品集—英
国—中世纪 IV . H319.4: I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84734 号

出版发行 /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 4 号物华大厦六层

电 话 / (010) 68359376 68359303 68359101 68357937

邮 编 / 100044

传 真 / (010) 68357870

电子邮箱 / book@ctpc.com.cn

网 址 / http://www.ctpc.com.cn

选题策划 / 张高里

责任编辑 / 李育超

封面设计 / 大象设计工作室

排 版 / 北京巴蜀阳光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 河北新华印刷一厂

经 销 / 新华书店

规 格 /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 张 / 11.125

版 次 / 2008 年 1 月第一版

印 次 / 2008 年 1 月第一次

印 数 / 1-5000

ISBN 978-7-5001-1854-1 定价：22.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出版说明

“西方文化精粹”丛书脱胎于我公司出版的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中国最富盛名的双语读物“英汉汉英对照一百丛书”。这套丛书曾经影响了几代英语和中华文化学习者、爱好者，深受读者的喜爱，以至今天还有许多翻译界、外交界、教育界等各界取得卓越成就的人士，对这套书籍仍怀有浓重的情结。这套书不仅仅是当初他们学习英语的课外启蒙读本，亦是他们的良师益友，是他们追求知识、拼搏向上的青春记忆。

这套丛书最初由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于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同香港商务印书馆合作陆续推出，丛书的编者和译者都是在各自领域做出贡献的学者、教授，使得该套丛书在读者中获得了很好的口碑，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为了将这一品牌发扬光大，我公司对“英汉汉英对照一百丛书”进行了修订、重组，聘请了享誉海内外的中国翻译界专家组成阵容强大的顾问团，在题材、选篇、译文、栏目设置等方面进行了严谨的论证、精心的编辑，打造出适应新时代读者需求的精品图书。

“西方文化精粹”丛书整体性强、版式精致且与内容和谐统一，相信必将受到广大读者的喜爱。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简介及翻译略论

辜正坤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简介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又译《莎士比亚商籁体诗》)大约创作于1590年至1598年之间,初版于1609年,是由伦敦出版商托马斯·索普独家印行的,共收诗154首,是莎诗最早、最完全的“第一四开本”。1640年,又出了一个本森的新版本,少收了8首,诗的顺序亦做了若干改动。十七世纪,没有出现过其他版本。《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在莎学界引起巨大的兴趣和争论,有关它的许多谜至今未曾解开。

比较流行的看法是,从第1首到第126首,是诗人写给他的男友,一位美貌的贵族青年的;从127首到第152首,是写给一位黑肤女郎的;最后两首及中间个别几首与故事无关。“朋友说”和“黑女郎说”是英国莎学家马隆和斯蒂文斯在1780年提出的。在此之前,人们相信这些诗的大部或全部都是歌颂爱人(女性)的。然而“朋友说”虽流行极广,反对者也大有人在。如十九世纪初的英国诗人兼莎评家柯勒律治就坚持认为莎氏十四行诗全部都是献给作者所爱的一个女人的。根据我个人多年的研究,我的结论是:1)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绝大部分是献给女性的,但不止一位女性;2)其中的一



位女性不是别人，正是赫赫有名的伊莉莎白女王；3)剩下的一小部分则是献给两位男性朋友的，一位是伊莉莎白女王的宠臣艾塞克斯伯爵，另一位是艾塞克斯的心腹(也是莎士比亚的庇护人)扫桑普顿伯爵。综观154首十四行诗，其主题不外描写时间、友谊、爱情、艺术(诗)。往往若干首成一诗组，表现同一题材。粗粗一读，难免给人一种重复感，似乎是诗人随心所欲的练笔之作。但因为诗本身的结构技巧和语言技巧都很高，所以几乎每首诗都有独立存在的审美价值。

从诗中的描写的确可以窥见诗人灵魂深处的东西，其人格无异是被较彻底地曝了一次光。这些诗使我们感到，诗人同我们一样，是实实在在的人，充满了激情与苦恼。一方面表现为对善的执着，对恶的鞭挞，对爱情和友谊的憧憬与追求；另一方面又表现为对现实的不满，对理想破灭的厌恨，对道德负罪感的反抗。透过那些闪闪烁烁，或真诚或虚饰的诗行，我们感到诗人的人格的各个方面——崇高与卑劣、伟大与渺小、自矜与自卑——都凸现在诗的屏幕上。我们可以感触到，在全部诗中占统治地位的，归根结底是一个“爱”字(第105首)。在否定中世纪黑暗时代的禁欲主义和神权的基础上，人文主义赞扬人的个性，宣称人生而平等，赋予了人和人的生存以全部重要性和新的意义。莎诗处处浸透了这种精神，处处充满对生活的歌颂和怀疑，对人的本质的歌颂与怀疑，对自我的歌颂与怀疑。在第105首诗中，诗人宣称，他的诗将永远歌颂真、善、美，永远歌颂这三者合一的现象——他的爱友，这实际上等于说，他所歌颂的最高目标就是爱，而真、善、美都最终统一在爱里。

十四行诗这种艺术形式在莎士比亚手中得到了新的发展。十四行诗体源于意大利。彼得拉克是最早的著名十四行诗作者。他的



十四行诗，由两个四行组和两个三行组构成，其韵式为abba bccb ded ede。十六世纪初叶，英国贵族萨瑞伯爵亨利·霍沃德和托马斯·魏阿特爵士把这种诗体移植到了英国，其形式略有变化。莎氏十四行诗体的韵式同于萨瑞伯爵的第一种韵式：abab cdcd efef gg。后来此式遂称为“莎士比亚式”或“英国式”。莎士比亚在运用这个诗体时，极为得心应手。主要表现为语汇丰富，用词洗练，比喻新颖，结构巧妙，音调铿锵悦耳。而其最擅长的是最后两行诗，往往构思奇诡，语出惊人，既是全诗点睛之作，又自成一联警语格言。如第2首：“如此，你纵然已衰老，美却会重生，/你纵然血已冰凉，也自会借体温重。”第11首：“她刻你是要把你作为一枚圆章，/多多盖印，岂可让圆章徒有虚名！”第28首：“然而白昼却一天天使我忧心加重，/夜晚则一晚晚使我愁思更浓。”第29首：“但记住你柔情招来财无限，/纵帝王屈尊就我，不与换江山。”第74首：“我这微躯所值全赖有内在之魂，/忠魂化诗句，长伴你度过余生。”第87首：“好一场春梦里与你情深意浓，/梦里王位在，醒觉万事空。”第135首：“别，别无情拒绝求爱的风流种，/想万欲无非是欲，我的欲有甚不同？”

十四行诗在十六世纪的英国曾盛极一时，名家辈出，除上述萨瑞、魏阿特之外，锡得尼、斯本塞、但尼尔等人，都获得了很高的成就。莎士比亚之后，密尔顿、华兹华斯、雪莱、济慈、勃朗宁夫人，奥顿等算得上后起之秀。但在整个英国十四行诗乃至世界十四行诗的创作中，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是一座高峰，当得起空前绝后的美称。

一元韵式与多元韵式：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韵律处理问题

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的韵式是比较严格，基本上采用



的是abab cdcd efef gg形式。在翻译的时候是否也采用这个韵式？我的回答是，可以用原诗的韵式译，也可以用符合中国人审美习惯的韵式来译。现行已有的译本，多半都是力图仿照原诗的韵式来译的。这种作法的意图固然很好，但是否是英诗汉译的唯一模式或最佳模式，还有待进一步探讨。由于诗歌的音美在大多数情况下属于不可译因素，所以我以为也可以不照搬原诗的韵式，而不妨在讲明原诗韵式的情况下，用中国诗的韵式来创造一种音美，力求译诗音美效果的强烈程度能和原诗接近。

外国诗一般间行押韵（我称之为多元韵式），取ababcdcd型较多；而中国诗取aaba型较多（即双行一定押韵，且往往是同一个韵，我称之为一元韵式）。在翻译的时候，译者往往分为三派，一是完全按照原诗的办法间行押韵，一派是略作修正按中国的方式押韵，一派是根本不押韵。应该说三派各有利弊。第一派的利在于尊重了原诗的间行押韵特点，在音美方面部分地照顾了原诗，其弊则在于此种韵脚不为传统的中国读者所熟悉，他们读这样的译诗只感到其形式特别，却难以觉得其韵律美。第二派的利在于尊重中国诗的传统，照顾了中国读者的审美习惯，所以往往能在音美方面获得成功。其弊则在于未完全按原诗的格式押韵，在音似意义上降低了近似度。第三派由于不受韵律的限制，在遣词造句方面可以自由些，故在内容方面较其他两派更容易近似于原作，其弊在于缺乏音美。现举莎翁十四行诗第117首译文两种作为第一派和第二派译法的例证：

一一七

这样指控我吧，你的情爱厚深，



而我竟把一切报答完全怠忽；
友谊的羁绊对我日益加紧，
而我忘记乞求你的爱对我赐福；
我和不相干的人们亲密过从，
随便送掉你高价购得的权利；
我扯起帆来接受各方面的风，
送我到离你最远的地方去。
记下我的执拗和错误，
在确证之外再加上揣测；
皱起你的眉头对准我发怒，
可别一时恨起而把我杀射：
因为我抗辩说，我确实要测验
你的情爱是否坚贞不变。

(梁实秋译.)

117

恨我、骂我吧，对你的大德恩威
我本应追思图报，却至今碌碌无为。
每天每夜我对你的至爱不曾稍减，
可我总是忘记赞颂你的深情和妩媚。
我虚掷了你那千金难求的真情，
却不惜屈尊结交无名之辈。
我张帆举棹，任八面来风
吹送我离你远渡海角边陲。
现在请记下我的任性和错误，

好有足够的铁证将我合围。

你大可以对我皱眉瞪眼，

万不可盛怒之下叫我尸骨横飞：

因为我的状纸写得分明，无非要证实：

你的爱真，真到今生无悔，百折不回。

(辜正坤 译)

从译诗中可以看出，梁译属于第一派译风，想用ababcdcdefefgg的韵式译，除了9行和11行在押韵上重复了2行和4行，成了bfbf之外，其余均间行押韵，力摹莎氏的原诗押韵格式，其韵式为ababcdedbfbfgg，与莎士比亚原来的韵式ababcdcdefefgg十分接近。所以，梁译在这个方面基本上是成功的。但如果为中国读者着想，则上诗的押韵在音美方面就未必美了。读者习惯了传统的中国一元韵式，难以从英诗的二元韵式中得到美感。在汉诗中，当“明月出天山”一出现，我们往往本能地记住“山”是an(安)韵，因此，当“苍茫云海间”的“间”字一出现时，正和我们的心理期待相同，我们有一种很舒服的感觉，并期待在第四行重新碰到这个an音。所以当“长风几万里吹度玉门关”的“关”字一出时，人人觉得胸腔里无处不熨贴，无处不舒服。可是读梁译时，由于第一行是“想”结尾，第二行是“我”结尾，是二元韵式，读者不习惯于把两种发音都同时记住，顶多记住“想”和“方”的韵脚效果(ang“昂”韵)，可是刚记住这点，下面又换了韵，读者完全给弄糊涂了，他得另起炉灶，培养起新的韵脚感，并且仍然是二重的！上举梁译的韵脚分别是：深、忽、紧、福、从、利、风、去、误、测、怒、射、验、变。韵脚变换了七次！绝大多数中国读者没有这种审美心理习惯，可能会觉得这首诗好像一会儿



押韵,一会儿又不押韵似的。所以这种韵式在取得译诗的音美方面难以取得成功。但这种译法本身也是有功劳的,因为这为中国读者在一定的程度上显示出莎翁十四行诗原有的押韵格式。

辜译则属于第二派译风,其韵式是:aabacadaeafaga。a是其中的基本韵脚,它们分别是:威、为、媚、辈、陲、围、飞、回。同一个韵脚重复了八次!这使任何中国读者都能够感受到诗歌应该有的音美效果。换句话说,由于采用了符合传统中国诗中较通行的一韵到底的韵式,故辜式押韵法显得流畅、中听一些。这种韵似乎行行都在提醒读者:这是诗。当然,辜译亦有不足处:即未传达莎诗原有韵式。利弊相较,我以为多元韵式(间行韵,如梁译)总使读者觉得自己好像在阅读散文似的,虽也算得一种风格,却不如一元韵式音调铿锵,所以其音美效果在汉译中不太理想。当然,梁译法和辜译法对于诗歌翻译均有利弊,可以互补生辉,而不必独尊一家一法。至于第三种译法,道理十分明白,这里就不再举例了。这些译法与所谓失之东隅,收之桑榆的译法相通,全译不可能,则取半可译;半可译尚不能,就取意译、神译、创译,力争形有失而援神补,神有亏而图形胜,自能左右逢源,译笔生辉。这一点中外汉诗英译译者的作法可以参考,他们多半是并不太顾及汉诗本身的押韵格式。例如汉诗一韵到底,译成英语诗后则常常根据情况换韵,很少有能够从头到尾也采用一元韵式的,尤其是当汉诗比较长时,在英译诗中要做到一韵到底,基本上是不可能。所以,从客观情况来看,翻译诗歌时,根据母语的具体条件灵活处理韵式,这是理所当然的事情。此外,为弥补一元韵式的不足之处,只消在诗集的前言或后记里说明莎士比亚原诗的押韵格式是ababcdcdefgg就行了,使读者知道要欣赏莎士比亚原诗的韵脚,应该去读莎士比亚的英文原作,因为英

文原作的韵脚基本上都是不可译因素，百分之九十以上是不可能翻译的！韵式和韵脚是两个概念，韵式可仿照，韵脚却基本上不可译。音美主要由韵脚而非韵式来体现。例如梁先生上面的第一—七首译诗中就没有一个韵脚是莎士比亚原诗117首中的韵脚。我们必须明白一个简单的常识：莎士比亚原诗的韵脚音美是根本无法翻译的，就正如唐诗宋词的韵脚音美无法再现于英语中一样，因为这种音美是附着在特定的语言上的，语言改变了，音美的实际表现内容也就改变了。人们只可能在目标语（译语）中另创一种音美，但那绝不是原作的音美。这是梁译派模仿莎士比亚原有韵式只能得其虚不能得其实的根本原因。这也是全世界诗歌翻译界不可能解决的难题。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译诗的语言风格问题

关于译诗风格问题，也很值得探讨。这个问题我已经在《中西诗比较鉴赏与翻译理论》（清华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中作了系统阐述，这里只能就这个译本相关的方面简单说几句。莎士比亚十四行诗措辞通常十分华丽，所以译诗也须相应华丽，才能与原作辞气契合。如果译得太质朴，虽也算一种风格，终究有背原作诗风。如果译得太古奥，在当今白话盛行的时候，显然是不适宜的。我的作法是不译成古体诗，但注重词汇用语须雅致，与大白话保持适当的距离。所以这个集子中的译诗基本上都是白话译诗，但也包含了笔者极少量的几首具有古风的译诗。饶有趣味的是，诗歌翻译界在评论拙译的时候，多半比较推重古体译诗。例如许渊冲先生曾在1990年的人民日报海外版上发表《山外青山楼外楼》一文，认同钱钟书先生的“文学翻译的最高标准是化境”观，并引证拙译莎士比亚129



首,认为该译诗就是达到“化境”的例证。下面即拙译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第129首译诗:

129

损神,耗精,愧煞了浪子风流,
都只为纵欲眠花卧柳,
阴谋,好杀,赌假咒,坏事做到头;
心毒手狠,野蛮粗暴,背信弃义不知羞。
才尝得云雨乐,转眼意趣休。
舍命追求,一到手,没来由
便厌腻个透。呀,恰像是钓钩,
但吞香饵,管叫你六神无主不自由。
求时疯狂,得时也疯狂,
曾有,现有,还想有,要玩总玩不够。
适才是甜头,转瞬成苦头。
求欢同枕前,梦破云雨后。
唉,普天下谁不知这般儿歹症候,
却避不的偏往这通阴曹的天堂路儿上走!

我想,许先生对我的译诗的评价固然只是一种溢美之词,但也反映出,古体译诗风格是值得我们尝试的。

最近台湾大学著名教授彭镜禧先生在2006年10月15日的台湾《联合报》上撰文《新声与新貌》,评论拙译《莎士比亚十四行诗集》(台湾书林出版社,2006年版),认为我的译本中“最精彩的莫过于第六十六首”。而这第66首译诗恰好也是古体风格,这与许渊冲先

生引证的第129首译诗的风格可谓不谋而合。这里征引如下,以饷对此问题感兴趣的读者。彭先生说:

北京大学辜正坤教授于1998年出版的《莎士比亚十四行诗集》,即将在台北发行正体字版。他对韵脚的翻译有独到的看法。简单的说,他认为莎翁abab cdcd efef gg的“多元韵式”并不符合中国读者对音韵美的感觉,“总使读者觉得自己好象在阅读散文似的,虽也算得一种风格,却不如一元韵式音调铿锵。”因此他“采用了符合传统中国诗中较通行的一韵到底的韵式”,以求“流畅、中听”。这和以往译本力求追随莎翁原诗多元韵式(同时也是开放韵式)的方向,可谓大相径庭。

一旦韵脚松了绑,译文自然就可以更加活泼自由;也可以说,为了尽量达到一韵到底,有时必须稍微更动原诗的意思——就如为了保持原诗的多元韵式,许多译者也必须更动原意或诗行或意象。正因为一元韵式是中国诗歌的主流,译文要达到最佳效果,尤须有深厚的国学根基,才有可能使莎士比亚真正入籍中华。辜教授以他对原诗精当的理解,以及对中文准确的掌握,成品斐然成章,流畅可诵。其中最精彩的,莫过于第六十六首:

难耐不平事,何如悄然去泉台:

休说是天才,偏生作乞丐,
人道是草包,偏把金银戴,
说什么信与义,眼见无人睬,
道什么荣与辱,全是瞎安排,
少女童贞可怜遭横暴,
堂堂正义无端受掩埋,



跛腿权势反弄残了擂台汉，
墨客骚人官府门前口难开，
蠢驴们偏挂着指迷释惑博士招牌，
多少真话错唤做愚鲁痴呆，
善恶易位，小人反受大人拜。

不平，难耐，索不如一死化纤埃，
待去也，又怎好让爱人独守空阶？

原诗十四行当中，有十行用And起首，第一行和第十三行又都用Tired with all these起首；如此大量使用修辞学中的首词重复法(anaphora)，令人读来格外有人生乏味、可厌之感。前人的翻译对此一修辞法多半束手，辜译则利用相似词义或相似语法以为弥补，效果良好，而用韵、遣词、节奏颇有旧词曲的韵味，更是成功的关键。讨论翻译，近有所谓“归化法”和“异化法”之说。辜译可以划入前者。（见2006年10月15日台湾《联合报》）

莎士比亚十四行译诗的双关语及其他译本问题

还有一点应该提到的是，莎士比亚在十四行诗中喜用双关语，尤其是有关性方面的双关语。这是翻译中最难的部分。如果一点不反映出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这个特点，那么无疑是在一定程度上歪曲了莎士比亚，同时从这一特点也可以看出伊莉莎白时代的某种世俗风气；但如果过分渲染了莎诗的这一特点，则对于普通中国人来说，又未免有伤风化。所以我总是很小心地对待这个问题，尽量用比较隐晦的双关语来模拟传达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中的性暗示，同时也考虑到中国人的接受能力。

翻译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对笔者来说是一种享受。在翻译之前，笔者曾阅读过梁宗岱、屠岸和梁实秋等先生的译本。梁宗岱先生的译本相当严谨，规行矩步，尽量扣紧原诗，译诗是成功的；缺点是过分拘谨，句式较板滞，似乎缺乏莎士比亚原诗那种华美律动的诗风。屠岸先生的译本在用语通顺流畅方面下过很大的工夫，读起来颇具诗味，是相当成功的译本，也是我很喜欢的一个译本。不过在屠译中莎士比亚原诗的华美风格稍稍有所减弱。梁实秋先生的译本则比前两家都朴素，开了另一种译风，加上对诗行中的语言难点有注解，所以既有可读性，也有学术性。缺点是语风过于浅白，诗味不及前两家浓郁。总起来说，这几个译本都起过很大的作用，功劳是很大的。拙译则是试图另辟蹊径，补苴罅漏，以期让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多一种供读者鉴赏的面目，结果如何，则尚待读者的评判。

谨致
本集十四行诗之
惟一促成者
W.H.先生，
祝他洪福齐天
恰如我们不朽之诗人
笔下所讴
芳名永在。
心存善念
而冒昧
付梓
者

T.T.